## 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#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4-A380-04R1

修正案号: 39-8291

- 一. 标题: 检查机身起落架中央门铰链接头
- 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所有序列号的空客A380-841、A380-842和A380-861 飞机。

## 三. 参考文件:

- 1、EASA AD 2014-0171R1, 2015 年 1 月 26 日颁发:
- 2、空客公司服务通过(SB) A380-52-8076, 原版, 2014年7月3日颁发:
- 3、空客公司服务通过(SB)A380-52-8070,原版,2014年11月5日颁发:

及以后经批准的修订版本;

4、空客公司技术方案(TD)TD\_G1\_S4\_05971\_2014, A 版, 2014年1月20日颁发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14-A380-04, 39-8114

在一次A380飞机右侧机身起落架(BLG)中央门的定检维护时,发现两个前铰链接头接耳中的一个,被剪切并从铰链接头上分离。基于实验

室分析,已确定断裂机理是与疲劳现象有关。

这种现象如不发现并纠正,可导致降低BLG中央门铰链接头的完整性,可能会使得在飞行中丢失BLG中央门,并伤及地面人员。

为了解决这个不安全情况,空客公司颁发服务通告(SB) A380-52-8076,提供受影响装置重复检查的完成指南。此外,空客公司开发(mod)74853改装,以加强BLG中央门铰链接头。

因此,CAD2014-A380-04要求对左右两侧BLG中央门前铰链接头接耳重复进行高频涡流(HFEC)检查,根据发现的情况,完成适用的纠正措施。

自从CAD2014-A380-04颁发以来,空客公司颁布服务通告(SB) A380-52-8070,可用于在役飞机加强BLG中央门的铰链接头(相当于生产线mod74853改装)。

鉴于上述原因,本指令进行修订,引入一个作为本指令要求重复 HFEC检查的可选的终止措施。本指令也澄清哪些BLG中央门受本指令要 求的影响,哪些不受影响。

自2015年1月26日起,要求完成以下工作,除非已事先完成。 注1:安装了件号(P/N)为L52882430-00200、或(P/N)为 L52882430-00300、或(P/N)为L52882430-00400、或(P/N)为 L52882430-00500、或(P/N)为L52882430-00600、或(P/N)为 L52882430-00700、或(P/N)为L52882430-00800、或(P/N)为 L52882430-00900的前门铰链接头为受本指令影响的BLG中央门。

注2: 在生产线上执行空客mod74853改装,安装了BLG中央门的,或在役根据空客公司服务通告(SB)A380-52-8070进行改装的飞机,不受本指令要求的影响。

1、在本指令表1规定的完成时限内,其后以不超过670个飞行循环 (FC)的间隔,按照空客公司服务通告(SB)A380-52-8076的要求,对左右两侧BLG中央门前铰链接头接耳完成高频涡流(HFEC)检查。

表1 初始检查

_	
完成时限(以A或B后到为准)	
A	自BLG中央门首次安装到飞机上累计超过2400FC前
В	自2014年8月1日起的175FC内

2、如果在按照本指令第四.1段要求进行检查时,发现一个长度小于或等于5mm裂纹的,在下次飞行前,完成本指令第四.2.1或第四.2.2

段规定的纠正措施:

- 2.1 联系空客公司获取经批准的修理或更换指南,并在那些指南规定的完成时限内完成相应的修理或更换;或
- 2.2 按照空客公司服务通告(SB) A380-52-8076的要求,用可用件来更换受影响的BLG中央门前铰链接头。
- 3、如果在按照本指令第四.1段要求进行检查时,发现一个长度大于5mm裂纹的,在下次飞行前,按照空客公司服务通告(SB) A380-52-8076的要求,用可用件来更换受影响的BLG中央门前铰链接头。
- 4、在生产线上已执行空客(mod)74853改装的,如果已确定自飞机首飞以来没有安装列在注1的件号(P/N)的BLG中央门的,则该飞机不受本指令的要求影响。
- 5、如果在2014年8月1日之前,已按照空客公司技术方案(TD)TD\_G1\_S4\_05971\_2014(A版)完成检查和纠正措施的,视为符合本指令第四.1段、第四.2段和第四.3段的要求。自2014年8月1日起,必须按照空客公司服务通告(SB)A380-52-8076的要求完成重复检查。
- 6、按照本指令第四. 2. 2段或第四. 3段要求更换BLG中央门前铰链接头的(根据适用性)飞机,不视为本指令第四. 1段重复检查要求的终止措施。
- 7、按照空客公司服务通告(SB)A380-52-8070要求改装的飞机,如果改装后,没有安装列在注1的件号(P/N)的受影响的BLG中央门,视为本指令第四.1段要求重复HFEC检查的终止措施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,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5年1月28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5年1月28日

七. 联系人: 朱江

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0-86130011